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浦市监法〔2022〕7号

签发人：王斌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报送《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的报告

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贵办要求，现将我局《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报送贵办（详见附件）。

附件：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
建设情况报告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1 月 28 日

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以下简称《纲要》）、《上海法治政府建设规划（2021-2025 年）》（以下简称《上海规划》）、《浦东新区法治政府建设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浦东规划》）和《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度落实“四个责任制”工作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浦东市场监管局“四个责任制”方案》）的要求，由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编制。全文包括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下一步工作设想”。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021 年，浦东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坚持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浦东开发开放 3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始终坚持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各项工作，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的进展。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基本情况

（一）落实各项制度，严格规范行政执法。

1. 充实法治建设力量。建立以法制机构人员为主体、吸收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问队伍，完善工作职责，保证法律顾问在规范性文件制定、重大决策、重大合同法律审核、疑难信访处理等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共设派出机构 38 个，包括 2 个分局和 36 个基层所，基层执法人员共计 753 名，为加强法制队伍建设，建立、健全覆盖基层各单位的法制人才梯队。由精通法律的业务骨干担任法制员，实行法制员轮训制度，加强业务指导，降低履职风险。强化法制宣传和培训，将“讲程序、重规范”的依法行政要求转化为执法干部的自觉工作习惯，使执法质量和人员素质在原有基础上实现进一步提升。

2. 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全面推行“三项制度”的重要意义，部门主要负责人是全面推行“三项制度”的第一责任人，切实加强对行政执法工作的领导，做好“三项制度”组织实施工作。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实现全过程留痕和可追溯管理，贯彻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确保每项重大执法决定必经合法性、合理性审查，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确保工作有方案、部署有进度、推进有标准、考核有结果，严格规范实施“三项制度”。

3. 落实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积极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深入查找案件办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对评查中发现问题进行分析，提出建议 and 对策，认真整改落实，不断提升执法办案水平。

4. 依法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原则”，落实公文公开属性动态审查机制，积极做好主动公开工作，严格按照程序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抓好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建设。2021 年度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一网通办”等平台主动公开行政许可、备案信息 123475 条，行政处罚决定信息(含吊销营业执照类)6176 条，双随机抽查结果信息 1.4 万余条；回应公众关注热点 60 余次；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 5 次，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 3 次；2021 年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16 件，办结 196 件。

（二）加强法治引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在全力加强疫情防控的同时，我们坚持改革创新不停步。立足浦东新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的更高站位，进一步对标最高标准、最好水平，为积极营造稳定、有序、可预期的法治环境，不断深化改革创新，推出了系列改革举措，助力优化营商环境。

1. 制定发布“新十条”。制定发布《市场监管领域服务浦东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改革措施》，“新十条”创新举措涵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告知承诺制改革、优化认证认可服务、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强消费纠纷处置等诸多领域，为浦东打造引领区增能加速。

2. 参与制定第一批浦东法规。参与制定并落实首批浦东新区法规《上海市浦东新区市场主体退出若干规定》，完善市场主

体退出机制，降低市场主体退出成本，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深化城市治理，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1. 持续保障重点领域。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医疗器械等公共安全日常监管，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置，保障底线安全。深入开展民生领域案件查办“铁拳”行动、打击市场销售长江流域非法捕捞渔获物系列专项行动，持续推进非法加油专项整治长效机制建设、餐饮行业生态环境治理、违法违规经营综合治理。牵头做好“双打”、公平竞争审查等专项工作，持续加大市场监管执法力度。

2. 不断推进监管创新。深化探索“智慧监管”，大数据监管一期6大整合场景基本建成，进入日常运行，同时继续推进二期场景建设。深化实施“信用监管”，牵头推进市场领域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年开展双随机抽查49项，抽查市场主体1.3万余户次，牵头各成员单位开展跨部门双随机抽查49项，抽查市场主体1922户次。

3. 发挥人民调解作用。开设消费纠纷人民调解联合工作室38个，实现区域全覆盖，设立消费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室25个，实现行业领域全覆盖。该项工作取得“政府-企业-消费者-社会”多方共赢的良好成效，并在全市、长三角地区复制推广。2021年通过人民调解分流浦东新区市场监管局公众诉求共64017件，其中已协助办结50183件，不予受理1641件，转入人民调解12471

件，共计调解成功 10830 件，调解成功率为 86.8%，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近 2000 万元，收到消费者表扬信、锦旗等近 50 次。

4. 推动行业“综合许可”向“综合监管”深化拓展。持续拓展“一业一证”改革，将食品经营许可证变更项目纳入改革范畴，率先启动“化妆品制造”行业“一业一证”改革。探索“一业一证”跨部门综合监管机制，以超市行业为试点，在准入环节实现“一证许可”的情况下，实现监管环节“一次出动”。

（四）规范权力运行，强化对行政行为的监督

1. 自觉接受人大监督、民主监督、司法监督。高度重视浦东新区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提交局务会专题研究，明确办理的分管领导和责任处室，以办理意见和建议为契机，进一步提高市场监管工作水平。办理过程中，通过主动走访、电话联系、现场调研等方式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沟通，及时汇报意见和建议办理情况，并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办理过程，取得代表、委员的支持和理解。2021 年共收到人大、政协建议和提案 13 件，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2021 年共收到检察建议书 14 份，均及时整改并反馈情况。

2. 强化行政复议、诉讼工作，规范权力运行。高度重视行政复议、诉讼工作，推进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机制，及时总结行政执法中的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提高解决行政争议的能力。2021 年共发生新区行政复议案件 129 件（新收 106 件，去年留存 23 件），审结 102 件。共发生一审行政诉讼案件 41 件（新

收 35 件，去年留存 6 件），审结 33 件；二审行政诉讼案件 12 件（新收 11 件，去年留存 1 件），审结 8 件；再审行政诉讼案件 4 件，审结 3 件。2021 年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率为 100%，基层单位领导出庭应诉率 100%。

（五）强化业务培训，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

1. **普法责任制落实到位。**深入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制定了“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清单，将深入学习宣传工商、食药监、质监、物价及酒类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等作为日常法治学习及对外宣传培训的重点。全局干部重点学习宪法、行政处罚法、行政许可法、行政强制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国家赔偿法等行政法律法规。

2. **分层分级强化执法业务培训。**建立局领导集体学法机制，学习解读新颁布的法律法规、重要政策文件。同时积极开展执法人员培训，将各业务条线最新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技术规范及标准等作为日常法治学习的重点。2021 年第二届全国市场监管法律知识竞赛中取得全员满分的成绩。2021 年组织开展了标准化公益讲座、商品包装物减量培训、药品 GSP 检查员培训、特殊食品经营安全及创城专题培训、《广告法》培训和案例教学、保健食品经营管理规范培训等。通过“法制服务”、“业务指南”等加强指导，提高全体执法人员依法行政水平。

（六）落实法治宣传，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1. **开展主题宣传日系列活动。**组织开展“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5.20 世界计量日”、“世界标准日”、“质量月”、“6.9 世界认可日宣传活动”、“化妆品科普宣传周”、“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安全用药月暨清理家庭小药箱活动”、“食品安全宣传月”、“食品药品科普站开放日”等宣传活动，共计组织逾百场线下活动，逾万人次参加，发放各类宣传品数十万余件，加强对重点对象重点领域法治宣传教育。

2. **抓好宪法普法宣传。**组织开展第 33 届宪法宣传周系列活动，以“宪法宣誓”、“宪法阅读”、“宪法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等形式切实营造全员学宪遵宪的良好法治氛围。

3. **深入开展普法节目。**开设食品安全普法宣传专家访谈电视专栏节目《食品与健康》。与浦东电视台合办电视项目《食安 360》，以访谈、群聊的形式专题呈现，明星参与、专家解读、观众互动，更加深度地开展食品安全普法宣传；与浦东时报合办的专栏《食品安全每周谈》，主要介绍与浦东新区食品安全工作相关的法规政策、工作成效、工作要点、食品安全知识等内容。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1. **加强统筹规划。**根据新区区委部署和要求，局党组年初研究部署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制定了《浦东市场监管局“四个责任制”方案》，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一步落细落实。

2. **坚持党组领导。**主要负责人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发挥

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作为全局的一项核心工作来抓，明确具体目标和任务，及时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大问题。针对疑难重大案件，局领导班子开展集体审核。

3. 重视法治保障。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关于法治建设重大决策部署，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强调以法治引领保障改革，召开专题会研究推进改革法治保障相关工作。

三、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近年来，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薄弱环节和不足之处，一是法治建设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在市场准入、监管、处罚、强制、政府信息公开、投诉举报处置等各个环节，执法干部依法行政的能力与水平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在系统性和创新性上尚有所欠缺，执法人员知识更新速度和质量有待提高。

四、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工作设想

（一）继续推进依法治理工作，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

坚持领导干部和执法人员学习制度，统一思想和认识，不断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水平。结合“依法治所”示范单位创建，深入推进基层依法治理。

（二）继续加强法治宣传，提高法治宣传实效。

继续深化“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创新普法载体和方式，

围绕改革、立法等重点工作，提高法治宣传实效，加强普法依法治理统筹推进。

（三）继续抓好制度建设，力促法治建设规范化。

不断完善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等机制建设，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进一步强化程序合法意识，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规定。

（四）继续规范执法行为，不断提升监督效果。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等授权行使职责，监督相关执法人员按照法定程序和权限行使职权、履行职责。建立培训题库，深化以案释法制度，提高依法行政能力。深入研究复议、诉讼中存在的共性问题，完善监督机制，强化监督效果。